

证券代码：003816

证券简称：中国广核

公告编号：2025-052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以书面形式提交全体董事。

2. 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以书面方式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

4.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与表决，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提升公司整体资金利用效率，公司拟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本议案详细内容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告编号 2025-054）。

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有关意见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告编号 2025-053）。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1 日